

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需求书

项目名称：河源市城镇周边林火综合阻隔系统项目（一期）紫金
县第二批作业项目实绩核查服务

采购单位：紫金县林业局

采购日期：2026年6月5日

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名称

河源市城镇周边林火综合阻隔系统项目（一期）紫金县第二批作业项目实绩核查服务

（二）项目范围

项目位于河源市紫金县，涵盖紫城镇、中坝镇、龙窝镇、苏区镇、瓦溪镇等 13 个镇。

（三）建设规模

新建生物防火林带 84.99 公里，宽度 20 米，折合造林面积 2550 亩（169.98 公顷），项目分 1 个施工段开展建设。

（四）投资总额

项目预算总投资 5994800.00 元，其中工程直接费用 5666198.31 元，项目建设管理费用 45291.00 元，基本预备费 283309.92 元。河源市城镇周边林火综合阻隔系统项目（一期）紫金县第二批作业项目实绩核查服务，经费 123793.03 元。

二、服务内容

（一）资料审查

对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资料、监理单位提交的过程资料进行全面审查，包括施工图纸、施工记录、苗木质量检测报告、监理记录、现场图片视频等资料。

（二）现场检查

对各施工标段的生物防火林带进行现场检查，重点检查林带的长

度与宽度、造林面积、造林树种、造林密度、造林质量等。

（三）质量评估

根据资料审查和现场检查的结果，对生物防火林带的质量进行全面评估，明确项目完成情况、存在问题和改进建议。

（四）工作成果

根据各核查阶段、各施工标段建设完成情况，分别出具各施工标段阶段性实绩核查报告。

（五）核查结论

1.合格结论。生物防火林带建设符合设计要求，造林成活率达标，质量良好，满足验收标准或阶段性验收标准。

2.不合格结论。生物防火林带建设存在明显问题，如林带长度或宽度不足、造林面积不合格、造林质量差等，不满足验收标准或阶段性验收标准，提请建设单位要求施工单位进行整改后重新组织实绩核查。

三、服务时限要求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四、项目报价要求

中标人所报价格应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：材料费、人工费、管理费、差旅费、评审费、利润、税金等。

五、公开选取方式

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方式选取项目服务单位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、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2、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法

1、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同意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，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。

2、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解决不成时，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